

第 1 號 類別：交通

案由：請審議客家委員會核定「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湖環境營造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計畫總經費 3,500 萬元（中央補助款 2,940 萬元、市府配合款 560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4 年 6 月 2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5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文字號：114.6.19 高市會交字第 1140011950 號函

附 高雄市政府提案

案由：有關客家委員會核定「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湖環境營造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計畫總經費 3,500 萬元（中央補助款 2,940 萬元、市府配合款 560 萬元），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客家委員會 113 年 11 月 7 日客會產字第 1136600739 號函辦理。
- 二、本案未及納入 114 年度預算，為利本年度業務執行，擬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第 6 款及第 45 點與第 46 點規定提出墊付執行提案。
- 三、本案由本府編列 114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預算進行帳務轉正。
- 四、本案業經 113 年 12 月 17 日第 703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同意後辦理墊付執行事宜暨納入 114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預算。

檔 號：
保存年限：

客家委員會 函

地址：24203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
棟17樓

聯絡人：楊舒棣

聯絡電話：02-8995-6988#557

傳真：02-8995-6979

電子信箱：ha0432@mail.hakka.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7日

發文字號：客會產字第11366007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A55000000A113660073900-1.pdf、A55000000A113660073900-2.pdf、
A55000000A113660073900-3.odt、A55000000A113660073900-4.pdf）

主旨：有關貴府申請本會補助「美濃區美濃水圳周邊環境改善工程」等4案，核定結果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會「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補助作業要點」及「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督導評核要點」規定辦理兼復貴府113年3月1日高市府客委綜字第11330096300號函、3月22日高市府客委綜字第11330146200號函、4月15日高市府客委綜字第11330180700號函及113年4月16日高市府客委綜字第11330192400號函。

二、旨揭提案經本會審查，核定結果為修正計畫書後同意補助者（詳核定結果彙整表），請依以下說明辦理：

（一）請依綜合審查意見修正或補充計畫書，並於文到2週內依前開作業要點規定格式，函送修正後計畫書（含審查意見修正情形對照表）3份及電子檔1份至本會，逾期未檢送前開資料者，本會得撤銷補助。



觀光局 1131107



11331893700

- (二)計畫執行過程如有衍生廠商違約金、回收建材價金等收入，應於結案時依補助比例繳回，不得於結算金額中扣減。
- (三)為落實計畫追蹤管制，請受補助機關於修正計畫書獲本會同意後2週內，填具分月工作摘要及進度表，經貴府初審後，再轉送本會複審。另請於每月5日前至本會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資訊系統(<https://info.hakka.gov.tw/>)填報執行進度考核表。
- (四)補助計畫應適用「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並視情形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衛生福利部「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辦法」規定，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庇護工場所生產之物品及其提供之服務（規定之採購比例為5%）。
- (五)計畫執行如以本會補助款支應政策宣導經費，應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辦理，並揭示本會補助金額。
- (六)請配合本會推動客語發展各項計畫及國家客家發展計畫。
- 三、請依公共工程委員會「生態檢核注意事項」及本會「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補助案件生態檢核須知」規定，督促工程主辦機關於各階段落實執行生態檢核作業，並於每年年底前復本會當年度辦理生態檢核執行情形。
- 四、旨揭計畫倘辦理開、竣工典禮或其他活動，請邀請本會在地委員參加，倘本會屆時不克出席，亦可由委員代表本會。
- 五、檢送核定結果彙整表、綜合意見彙整表、修正情形對照審

核表（空白表格）及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補助案件生態
檢核須知各1份。

正本：高雄市政府

副本：立法委員邱議瑩國會辦公室、高雄市政府觀光局、高雄市美濃區公所、悖陽工程
顧問有限公司



客家委員會 113 年度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
專案審查核定結果彙整表

| | 核定案名 | 申請單位 | 核定結果 | 補助項目 | 本會核定 額度 (萬元) |
|-----------|-------------------------------|----------|------------|-----------|--------------------|
| 1 |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水圳周邊環境改善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 |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 | 修正計畫書後同意補助 | 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 | 638.4 |
| 2 | 美濃區中壇橋旁入口意象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 | 暫不補助 | - | - |
| 3 |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朝天五穀宮周邊環境營造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 |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 | 修正計畫書後同意補助 | 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 | 1,131.48 |
| 4 |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湖環境營造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 |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 修正計畫書後同意補助 | 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 | 2,940 |
| 合計 | | | | | 4709.88 |

客家委員會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

113 年度

計畫名稱：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湖環境營造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

- 調查研究類
- 地方輔導團類
- 駐地工作站類
- 先期評估規劃類
- 規劃設計類
- 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類
- 工程施作類

計畫編號：

執行期程：自 113 年 11 月至 115 年 6 月止

主管機關：高雄市政府

申請單位：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管理維護單位：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21 日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湖環境營造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
基本資料表

| | |
|------|--|
| 計畫編號 | |
| 主管機關 | 高雄市政府 |
| 申請單位 |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
| 管理單位 |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
| 執行期間 | 自民國113年11月起至115年6月止 |
| 規劃期間 | 自民國113年11月起至114年6月止 |
| 工程期間 | 自民國114年7月起至115年2月止 |
| 實施範圍 |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湖 |
| 計畫目標 | 整體塑造客家文化與產業生活的意象，營造美濃水雉棲地環境，提昇美濃地區人文、生活及遊憩品質。 |
| 工作項目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鳥會工作站周邊環境優化 2. 東側既有平台周邊整體改善 3. 西側平台周邊亮點改造 4. 全區指標系統改善 5. 全區植栽綠化 |
| 計畫效益 | 優化賞鳥設施 |
| | 延續生物多樣性 |
| | 加強生態教育場所 |
| | 增加廣場面積 |
| | 增加開花喬木 |
| | 水陸域生態永續保護 |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市政府提案）

| | | | | | |
|---------------|--------------------|----|------------------|----|-----------------|
| 計畫總經費 (萬元) | 規劃或勞務經費 | | 407 | | |
| | 工程經費 | | 3,093 | | |
| 經費來源 (萬元) | 地方政府自籌款 (16%) | | 客委會補助款 (84%) | | 合計 (100%) |
| | 560 | | 2,940 | | 3,500 |
| 主管機關 承辦人 | 鍾菊珍 | 單位 | 高雄市政府客 家事務委員會 | 電話 | 07-3165666#35 |
| | | 職稱 | 組員 | 傳真 | 07-3165366 |
| E-mail | chuchen@kcg.gov.tw | | | 手機 | 0919133560 |
| 申請單位 承辦人 | 陳烜弘 | 單位 | 高雄市政府觀 光工程科 | 電話 | 07-7995678#1545 |
| | | 職稱 | 技士 | 傳真 | 07-7409717 |
| E-mail | cshon@kcg.gov.tw | | | 手機 | 0956007229 |

註：欄位若不敷填寫，請自行調整欄位之寬度與長度，以能確實表達為主。

目錄

| | |
|--------------------|----|
| 一、計畫緣起..... | 5 |
| 二、計畫實施範圍..... | 5 |
| 三、現況調查及需求分析..... | 11 |
| 四、計畫範圍現況及執行內容..... | 15 |
| 五、經費概算表..... | 22 |
| 六、營運管理及維護計畫..... | 23 |
| 七、社區動員參與方式..... | 24 |
| 八、其他..... | 24 |

附錄

附表-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檢視表

一、計畫緣起

（一）提案原因

透過美濃湖休憩環境提升整備，讓民眾漫步及騎乘自行車途中舒適怡然的感受湖畔水岸及山陵景觀，另與社團法人高雄市野鳥協會合作，提供水雉生態環境教育及介紹客家民俗植物場所，讓遊客充分體驗與自然共生的客家文化。

（二）計畫目標

塑造客家文化與產業生活的意象及營造美濃水雉棲地環境解說環境，提昇美濃地區人文、生活及遊憩品質。

1. 鳥會工作站周邊環境優化
2. 東側既有平台周邊整體改善
3. 西側平台周邊亮點改造
4. 全區指標系統改善
5. 全區植栽綠化

二、計畫實施範圍

（一）計畫區位說明

本計畫實施範圍與規模主要位於美濃區內美濃湖畔陸域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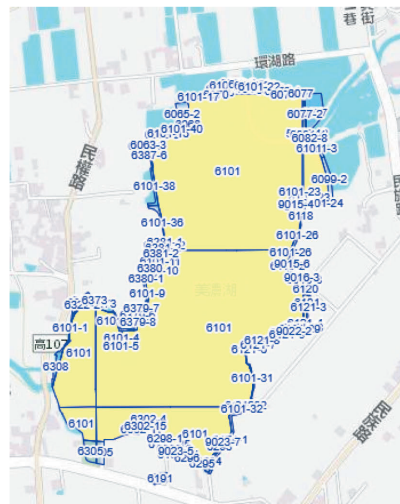
（二）計畫區位圖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市政府提案）

| 編號 | 計畫項目 | 土地 | | 地上物 | | 土地使用分區 | 地段地號 | 備註 |
|----|-------------------------|----------|-------|----------|-------|--------|-------------------|--|
| | | 所有權人或管理人 | 公有/私有 | 所有權人或管理人 | 公有/私有 | | | |
| 4 |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湖環境營造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 |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 公有 |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 公有 | 公園用地 | 美濃段二小段 6073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取得 |
| 5 |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湖環境營造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 |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 公有 |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 公有 | 公園用地 | 美濃段二小段 6101-36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取得 |
| 6 |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湖環境營造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 |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 | 公有 |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 | 公有 | 公園用地 | 美濃段二小段 6101-39 地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取得 |
| 7 | 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湖環境營造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 |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 | 公有 | 高雄市美濃區公所 | 公有 | 公園用地 | 美濃段二小段 6101-15 地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取得 |

地籍套繪圖

1. 美濃段二小段 6101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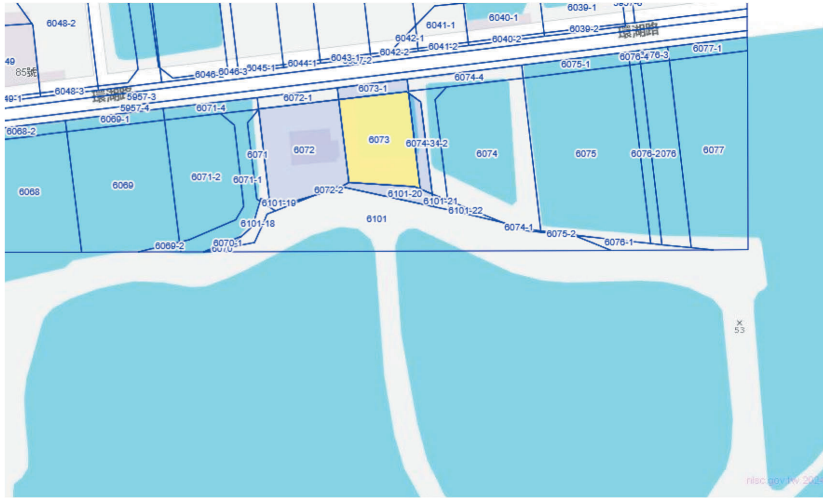
2. 美濃段二小段 6101-20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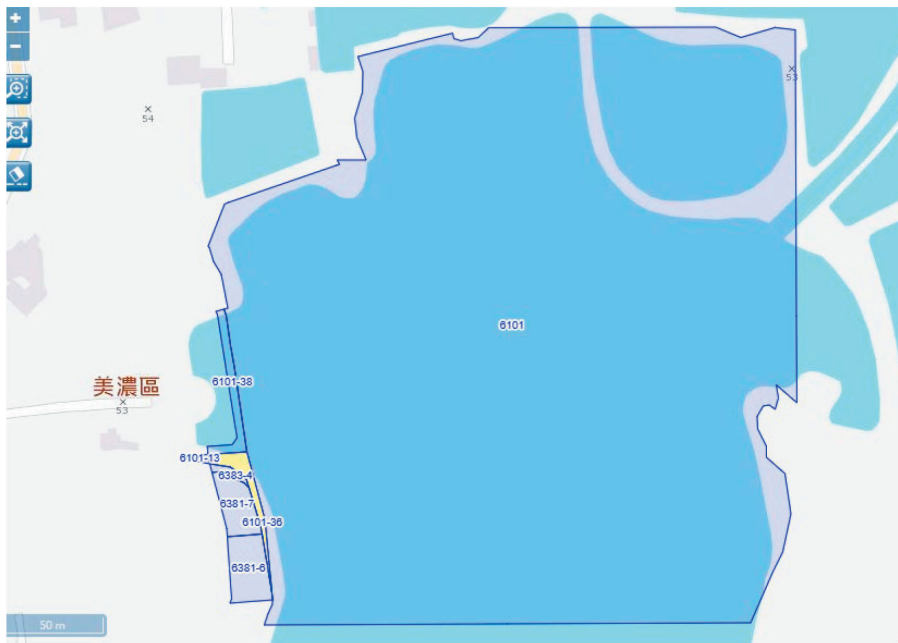
3. 美濃段二小段 6072 號



4. 美濃段二小段 6073 號



5. 美濃段二小段 6101-36 號



6. 美濃段二小段 6101-39 號



7. 美濃段二小段 6101-15 號



三、現況調查及需求分析

（一）地方客家文化生活圈（含客庄人、文、地、產、景等資源歷史脈絡及現況說明）及客家人口分佈情形

美濃位於高雄市東北、屏東平原北部，形呈坐蛙。東鄰六龜、東南鄰屏東縣高樹、南鄰屏東縣里港、西鄰旗山、北鄰杉林。南北長15公里、東西寬9公里，面積120.316平方公里。

美濃北面以月光山為主峰的美濃山脈，包括有月光山、人頭山、金字面山、旗尾山等，東面有尖山、茶頂山、龜山、大龜山、小龜山等，南臨荖濃溪、西臨旗山等，擁有4,000公頃良田，孕育出南台灣穀倉、菸葉王國的搖籃。

菸葉美濃位於北回歸線以南，屬熱帶型氣候。每年的五至十月屬雨季，其餘為乾季，雨量的分佈十分懸殊。氣溫偏高，六至九月平均溫度在27度以上，除了一、二月的溫度稍低，但仍在10度以上，其餘都在20度以上，全年平均22至25度之間。降雨量全年約在2,000至2,500毫米之間。

原生於美濃湖中的「野蓮」，本名為「龍骨瓣荖菜」，台灣坊間慣稱「水蓮」。口感爽脆，滋味清新，對昔日的美濃人來說是貧苦人家才吃的野味，如今發展成菸葉以後，美濃最重要的物產。

依據高雄市美濃區戶政事務所民國113年2月資料，美濃區目前人口數為36,901人，區內人口逐年遞減；美濃區屬臺灣客家六堆中之右堆地區，由於清領時期大量客家漢人至六堆地區開墾，使得美濃至今仍保有豐富客家文化，並為南臺灣最著名之客家文化地區之一，境內居民仍多屬客家人，約佔93.5%左右。

美濃區內現有竹仔門電廠、瀾濃東門樓、美濃水橋、瀾濃庄敬字亭、美濃警察分駐所、美濃客家文物館、美濃民俗村等甚具文化特色與價值之觀光資源。

■竹仔門電廠

原稱竹仔門發電所，於明治 43 年正式啟用。生產的電力供應台南、打狗和阿猴等南部重要城市，特別是支應打狗築港工程和竹寮取水站的電力需求，可謂奠定南台灣現代化的重要基礎。

該電廠建築造型優美，內部發電機組更具歷史價值，內政部於民國 92 年公告指定為國定古蹟。



■瀾濃東門樓

瀾濃庄東門樓位於美濃區永安路上，門樓緊依著美濃溪，水與門樓構成衛護昔日瀾濃庄聚落東側的防禦工事。相傳昭和 12 年間才由鍾春發等鄉紳、耆老發起重建為樓高二層、鋼骨水泥的現在形式。民國 39 年間，當地居民拆除小屋與大鐘，仿傳統城樓形式而重修為今日的樣貌。門樓正面高懸「大啟文明」的橫額，乃是模擬再現出身瀾濃庄的黃驥雲於道光 9 年高中進士而在門樓的題字。民國 89 年獲指定為古蹟加以保存。



■美濃水橋

美濃水橋橫跨美濃溪，橋體屬箱型橋，主體結構為鋼筋混凝土。橋體內部箱型空間為水道，其為獅子頭圳的分支。橋面則作為行人及機車通行之用，橋面兩側架有鐵欄杆。美濃水橋結合了水道與橋樑功能，反映日治時期水利工程的特色。



■瀾濃庄敬字亭

瀾濃庄敬字亭相傳創建於乾隆中葉，是由瀾濃庄子弟梁啟旺集資建造，以倡導敬惜字紙的文化，充分體現傳統常民生活和信仰的淳厚與質樸。



■美濃警察分駐所

美濃分駐所為磚木混合構造日式建築，立面至今狀況仍佳，具體反映當時材料挑選的嚴謹與施作態度的認真。分駐所後方有舊宿舍，亦有近百年歷史。



■美濃客家文物館

美濃客家文物館是美濃當地的地標，肩負著客家文化歷史的保存與傳承的重要使命，文物館本身採用菸樓造型與合院設計的建築風格，色彩沉穩樸實，沒有過分花俏與華麗的造型，卻也因此將客家人勤儉刻苦的傳統美德與精神表露無遺，其主要功能是表現美濃農村文物的特色。



(二)民眾需求情形及在地住民意見

高雄市朱信強議員113年1月19日於美濃湖召開研商「美濃區美濃湖環湖步道木棧道損壞及小黑蚊防治改善」會議，建議觀光局爭取經費整建木棧道及木棧平台、美濃湖通往客家文物館步道拓寬及改善鋪面品質。

(三)各部會近5年於同一村里投入資源列表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市政府提案）

| 部會 | 年度 | 補助案件名稱 | 計畫總經費 | 補助經費 | 計畫內容摘要 |
|--------|-----|-------------------|---------|------------|---|
| 交通部觀光署 | 108 | 108年度美濃湖水環境改善工程 | 2,400萬元 | 1,872萬元 | (1)美濃湖南區入口改善1處 (2)美濃湖大灣水雉棲地營造1處 (3)環境教育及生態解說區1處 |
| 交通部觀光署 | 108 | 108年度美濃區友善環境改善工程 | 868萬元 | 494萬7,600元 | (1)東門樓東側新設貨櫃廁所1座 (2)於葉輔導站新設貨櫃廁所1座 (3)廁所屋頂鐵雕黃蝶裝置藝術1式 (4)地圖牌及植栽。 |
| 高雄市政府 | 111 | 111年度美濃湖東側停車場整建工程 | 150萬元 | 0 | 開闢停車場1處 |

四、計畫範圍現況及執行內容

（一）全區配置構想圖

本工程預計改善水雉復育工作站周邊環境、東側景觀平台改善、西側廣場周邊環境改善、增加全區指標牌誌及提升園區植栽景觀等。



（二）整體構想說明（含與轄區內上位計畫、整體規劃成果及其他施政計畫關聯性）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在108~110年度於美濃湖北側完成了水雉棲地的營造，除帶動美濃湖發展生態旅遊之契機外，更使整體水域環境空間更完善。美濃湖計畫改造的成功，更受到監督「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之公民團體的肯定，於110年舉辦第三屆金蘋果獎評定最高分之殊榮，於生態棲地、水泥循環、綠美化、設置創新都拿下高分，總分甚至超越上屆金蘋果獎得主。

為求環湖遊憩過程更加舒適、友善優化鳥會工作站周邊空間環境與客家文物館週邊串聯之不足，期望透過各項設施之增加，以強化全台唯一一處專屬客家水域生態之園區。

園區內既有木棧橋、觀景平台老舊頹壞，本計畫擬整建木棧橋及觀景平台以提供遊客安全休憩觀景與停留之空間。另西側小停車場前廣場為一個不錯的觀景點，但因廣場前有較多喬木遮擋視線，本計畫擬避開既有喬木，創造觀景休憩平台。

園區廣大且出入動線複雜，為提供友善遊客休憩服務功能，及提升生態、客家民俗植物解說效益，本計畫擬增設園區指標及相關動、植物解說牌。

（三）現況及執行構想

1. 實施範圍土地/建築物現況



鳥會工作站周邊現況



水雉棲地現況



水雉棲地周邊擬新設賞鳥區(一)



水雉棲地周邊擬新設賞鳥區(二)



西側停車場廣場周邊擬新設觀景平台



東側公廁周邊觀景平台改善



園區木棧橋木板老舊待改善(一)



園區木棧橋木板老舊待改善(二)



東側既有平台木板老舊待改善

2. 執行構想

(1) 鳥會工作站周邊環境優化

- A. 充實水雉觀察中心女廁數量之不足：因應於本區域遊客之日漸增加，女廁僅為1間，嚴重不足；增設2間女廁，將男女廁比例提高至1：3之數量，以滿足遊客之需求。
- B. 於水雉觀察中心及棲地周邊設置賞鳥平台、賞鳥牆等設施。
- C. 既有木橋之改善：於本區有2處銜接之木橋，其木構毀損嚴重，一併改善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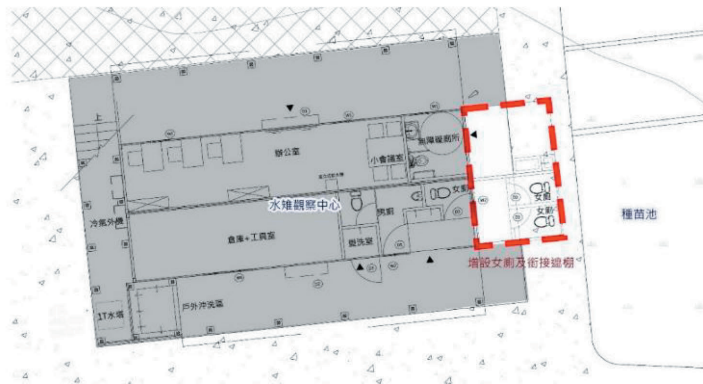


圖 2 鳥會工作站增設女廁平面示意圖



圖 3 賞鳥設施參考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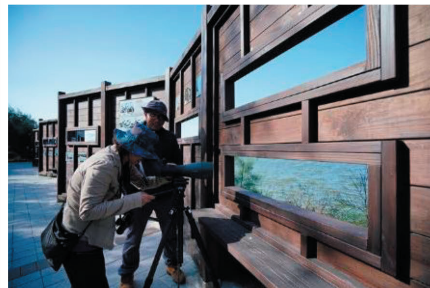


圖 4 賞鳥設施參考示意圖

(2)東側既有平台周邊整體改善



東側既有平台木板老舊待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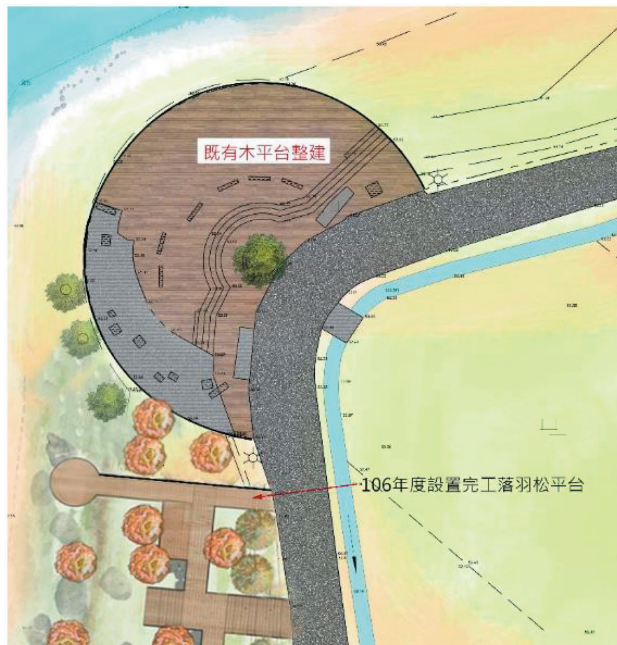


圖5 東側既有平台整建示意圖

(3)西側平台周邊亮點改造



美濃湖西側現擬新增觀景平台



圖 6 西側新設平台示意圖-改造後

(4)全區指標系統改善

- A. 水雉復育區週邊道路及步道指標及解說牌、導覽牌誌增設，以達整體性有效引導效果。
- B. 指標系統以符合客家美濃當地人文景觀發想，以形塑美濃湖風景區自屬獨特之自明性。



既有路口缺乏指標牌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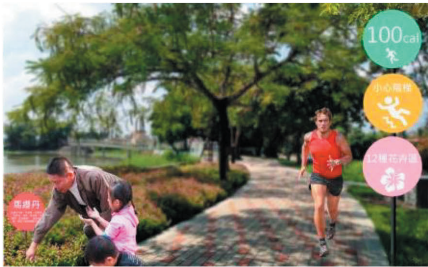


圖 7 增設指標示意圖



圖 8 增設導覽牌誌示意圖

(5)全區植栽綠化

美濃湖全區步道沿線誘蝶誘鳥之喬、灌木種類豐富，如魚木、印度黃檀、花旗木、樟樹、落雨松、紅花鐵刀木、水柳、鳳凰木及苦楝等喬木；灌木則如山馬茶、長穗木、桂花、馬纓丹、月橘..等。

本計畫擬針對步道沿線缺株補植喬木外，亦針對水雉棲地、管理站周邊及新設遊憩場域等加強植栽綠化，栽植濕地景觀植栽及客家民俗植栽，如埔姜樹、芡實等；環湖步道周邊、東側綠地停車區補植花旗木、阿勃勒等，營造開花喬木主題特色。



苦楝



花旗木



桂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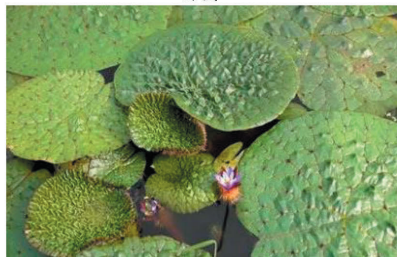
紅花鐵刀木



埔姜



阿勃勒



芡實



菱角

五、經費概算表

| 項次 | 項目 | 金額(萬元) | 備註 |
|----|--------------|--------|----|
| 1 | 烏會工作站周邊環境優化 | 1,115 | |
| 2 | 東側既有平台周邊整體改善 | 660 | |
| 3 | 西側平台周邊亮點改造 | 930 | |
| 4 | 全區指標系統改善 | 465 | |
| 5 | 全區植栽綠化 | 330 | |
| | 合計 | 3,500 | |

六、營運管理及維護計畫

（一）營運/管理主體組織架構及專任管理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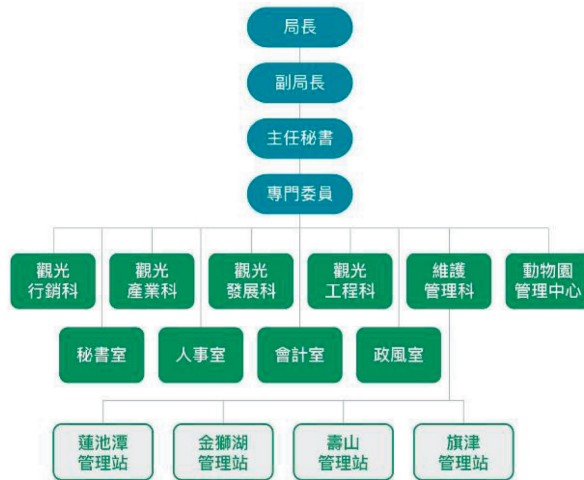


圖 7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組織架構圖

本計畫完工後由高雄市政府觀光局維護管理科專責維護管理業務。

（二）營運/管理財務計畫及經費編列情形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每年編列經常性維護經費及零星工程費統籌支應執行經營管理。

（三）營運/管理施行計畫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維護管理科專責維護管理，定期進行園區內停車場、廁所及步道清潔維護及設施修繕管理；另水雉棲地復育成立工作站，委由社團法人高雄市野鳥學會管理，長期由其志工進駐，負責導覽解說服務。

（四）其他：水雉棲地委託「社團法人高雄市野鳥學會」管理。

七、社區動員參與方式

（一）民眾需求情形及在地居民意見

高雄市朱信強議員113年1月19日於美濃湖召開研商「美濃區美濃湖環湖步道木棧道損壞及小黑蚊防治改善」會議，建議觀光局爭取經費整建木棧道及木棧平台、美濃湖通往客家文物館步道拓寬及改善鋪面品質。

社團法人高雄市野鳥學會執行水雉復育計畫及解說導覽活動，廣獲遊客好評，惟復育工作站內服務遊客之女廁廁間及賞鳥設施不足，建議應增設相關設施。



113年1月18日觀光局與高雄市野鳥學會會議照片

（二）住民參與舉辦方式與意見彙整方法。

計畫執行期間將鼓勵在地居民、社團法人高雄市野鳥學會及美濃愛鄉協進會等團體參與，並將意見回饋施工過程及後續維護管理。

八、其他

（一）民間參與可行性評估：無。

（公共建設民間無法投資時，才由政府推動）

（二）環境景觀影響概述或環境影響說明或環境影響評估。

本計畫為於既有開發區整建設施及興建平台、指標及解說設施

等，無破壞生態棲地；另增植原生及誘蝶、誘鳥植物等，提升整體環境品質及生態豐富性。

（三）生態工法、資源再利用以及維護管理之策略及因應措施。

針對水岸施工作業，採減少開挖、保留既有喬木等迴避策略，並控制污染物進入水域，有效維護水雉棲息等自然生態環境。

附錄

附表-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檢視表

填寫日期：民國 113 年 11 月 15 日

| | | | | |
|------------------------------|---|---|-------------------------|----|
|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 | | | |
| 計畫名稱：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湖環境營造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 | | | | |
| 計畫類型 | <input type="checkbox"/> 先期評估規劃類、 <input type="checkbox"/> 規劃設計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類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施作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
| | 計畫要件、位置及屬性 | 查詢結果 | 生態檢核檢視說明 | 備註 |
| 環境影響評估 | 開發行為是否應辦理實施環境影響評估。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原址改建。 | |
| 工程屬性 | 1. 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原址改建。 | |
| | 2. 災後原地復建。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原址改建。 | |
| | 3.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且經自評確認無涉及生態環境保育議題。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本案位址無涉及生態環境保育。 | |
| | 4. 已開發場所且經自評確認無涉及生態環境保育議題。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本案位址無涉及生態環境保育。 | |
| | 5.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並納入生態範疇相關指標之建築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無需求。 | |
| | 6.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本案由高雄市政府觀光局自行維護管理及委外經營。 | |
| 判定結果 | <input type="checkbox"/> 需辦理生態檢核，續填客家委員會公共工程生態檢核自評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第2點，不需辦理生態檢核。 | | | |

承辦人：技士陳烜弘 主管：股長陳明川 機關首長：高雄市政府觀光局長向國琳
 技正陳福林
 觀光工程科 技士陳奕堂

| 【直轄市、縣（市）政府】審查結果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審查通過，本案需辦理生態檢核，業依相關規範辦理生態檢核作業，並填報與檢附客家委員會公共工程生態檢核自評表。 |
| <input type="checkbox"/> | 審查通過，本案符合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第2點，不需辦理生態檢核。 |
| <input type="checkbox"/> | 審查不通過，本案需辦理生態檢核作業，請主辦機關完備相關作業程序後重新提送。 |

承辦人： 主管： 機關首長：

決議案（第 5 次定期大會－市政府提案）

第 2 號 類別：交通

案 由：請審議海洋委員會核定補助「114 年-高雄市旗津海域安全維護計畫」140 萬元，市府配合款 35 萬元，共計 175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

大會決議日期：114 年 6 月 2 日

大會決議會次：第 5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

大會決議內容：同意辦理。

復 文 字 號：114.6.19 高市會交字第 1140012062 號函

附 高雄市政府提案

案 由：有關海洋委員會核定補助「114 年-高雄市旗津海域安全維護計畫」新台幣 140 萬元，市府配合款 35 萬元，共計 175 萬元，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提請審議。

說 明：

- 一、依據海洋委員會 113 年 11 月 15 日海域安字第 1130012276 號函辦理。
- 二、本案未及納入 114 年度預算，為利本年度業務執行，擬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第 6 款及第 45 點第 2、3 款、第 46 點規定提出墊付款案。
- 三、本案由本局編列 114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預算進行帳務轉正。
- 四、本案業經 113 年 12 月 24 日第 704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 法：同意後辦理墊付執行事宜暨納入 114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預算。

檔 號：

保存年限：

海洋委員會 函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4樓

聯絡人：劉桂瑛

聯絡電話：(07)3381810 #261212

電子郵件：coralie@oac.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15日

發文字號：海域安字第113001227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府修正「114年高雄市旗津海域安全維護計畫」及「114年提升高雄市水域遊憩活動安全量能計畫」補助案，同意備查，全案後續應配合事項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府113年8月26日高市府觀維字第11331518100號暨同年9月16日高市府海洋產字第11332645400號函。
- 二、查行政院主計總處111年8月29日核定縣市財力分級表，貴府為第3級，依補助規定本會最高補助比率為80%，茲同意匡列預算補助如下：
 - (一)「114年高雄市旗津海域安全維護計畫」新臺幣1,400仟元。
 - (二)「114年提升高雄市水域遊憩活動安全量能計畫」新臺幣1,000仟元。
- 三、本案實際核定金額將視立法院審議結果，並以114年總預算案法定程序完成後之本會核定函為準，屆時請配合辦理計畫調整事宜。
- 四、依據《海洋委員會促進地方政府推動海洋事務補助作業要點》第八點規定，計畫執行如需委託廠商辦理者：
 - (一)計畫執行時得依據本函先行辦理發包並保留決標，俟補助預算經立法院審議通過後，賡續辦理決標程序。

(二)如無正當理由，於計畫核定日後逾4個月仍未完成決標者，本會得撤銷補助。

五、計畫執行時應強化海域(岸)安全工作，倘涉及水域救援訓練活動，則應於執行前實施安全宣導，執行期間加強注意安全，並請適時發布本會補助案相關新聞稿，同時於計畫內採購之物品上加註本會補助等字樣，以彰顯中央與地方合作之施政成效。

六、為落實計畫管考並加強經費執行成效，請依所提計畫內容及《海洋委員會促進地方政府推動海洋事務補助作業要點》規定，於計畫期程內（觀光局：114年7月31日前、海洋局：114年6月30日前）完成請款事宜，並於計畫結束之日後一個月內（114年12月10日前），檢附相關資料送本會辦理結案，逾期未結案者，本會得終止補助，並追繳尚未執行之補助費用。

正本：高雄市政府

副本：高雄市政府觀光局、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海洋委員會

114年「促進地方政府推動海洋事務補助
計畫」-與海共生共榮-建立完整海域遊
憩管理及安全體系

114年-高雄市旗津海域安全維護計畫

工作計畫書

申請單位：高雄市

執行機關：觀光局

113年8月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市政府提案）

計畫摘要檢核表

| | | | | | | | | |
|---------------------|---|----------|---------------------|----|--------------|----|------|------|
| 計畫名稱 | 114年-高雄市旗津海域安全維護計畫 | | | | | | | |
| 執行機關 | 高雄市 觀光局 | 承辦人 | 陳美如 | 電話 | 7995678-1558 | | | |
| | | E-mail | hiruerue@kcg.gov.tw | 傳真 | 7409717 | | | |
| | | 主管 | 謝政華 | 電話 | 7995678-1575 | | | |
| | | E-mail | jack591@kcg.gov.tw | 傳真 | 7409717 | | | |
| 計畫緣起及目的 | 高雄市政府自109年7月14日公告本市旗津沿岸海域水域遊憩活動種類、範圍暨應遵守注意事項，擴大開放旗津海域遊憩範圍及項目，戲水遊客日益增多，為加強水域安全知識宣導及救生救難相關演練活動，增加安全人員巡查等，爰申請本案旗津海域安全維護計畫，以維護遊客安全。 | | | | | | | |
| 計畫內容 (工作項目及所需經費) | 工作項目 | 經費分配(千元) | | | 備註 | | | |
| | 水域安全知識宣導 | 150 | | | | | | |
| | 救生救難演練活動 | 150 | | | | | | |
| | 救生救難裝備 | 150 | | | | | | |
| | 安全巡查維護工作 | 1300 | | | | | | |
| | 經費合計 | 1750 | | | | | | |
| 計畫期程 (至最後預計完成日期) | 水域安全知識宣導 | | | | 114年08月31日 | | | |
| | 救生救難演練活動 | | | | 114年08月31日 | | | |
| | 增設救生救難配備 | | | | 114年08月31日 | | | |
| | 安全巡查維護工作 | | | | 114年10月31日 | | | |
| 財源規劃 (單位：千元) | 來源 | 年度 | 114年度 | 年度 | 年度 | 年度 | 合計 | |
| | | 公務預算 | 1400 | | | | | 1400 |
| | 中央政府 | 特別預算 | 0 | | | | | 0 |
| | | 非營業基金 | 0 | | | | | 0 |
| | | 國營事業 | 0 | | | | | 0 |
| | | 融資財源 | 0 | | | | | 0 |
| | | 地方政府 | 350 | | | | | 350 |
| | 民間投資 | 0 | | | | | 0 | |
| | 其他 | 0 | | | | | 0 | |
| | 合計 | 1750 | | | | | 1750 | |
| 財務策略及效益評估 | | | | | | | | |

決 議 案（第 5 次定期大會－市政府提案）

| 評 估 項 目 | | 執行機關評估摘要 | 可行性 |
|----------------------------|--------|---|-----------------------------|
| 財 務 效 益 分 析 | 自償性分析 | 0 | 本案屬水域安全維護等相關工作，雖不具收益，仍具可行性。 |
| | 投資效益分析 | 加強水域安全知識宣導及救生救難相關演練活動，增加安全人員巡查等人力，藉由提升整體水域軟體及硬體設備安全量體，可增加遊客玩水的信任度，並藉由提升觀光遊玩人次，同時也可增加周邊觀光經濟產值，並以提升高雄海洋城市的形象。 | 投資效益高，具可行性。 |
| 風 險 評 估 | | 礙於經費，安全巡查人力若有不足，屆時將配合高雄市政府觀光局駐點人力加強巡查，並與相關協會協調合作。 | |
| 主 管 機 關 綜 合 審 查 意 見 | | | |

目 錄

- 一、提案構想與內容
- 二、其他相關計畫及跨域整合說明
- 三、辦理期程及執行機關
- 四、實質計畫及推動方式
- 五、計畫執行進度與管考
- 六、經費需求
- 七、預定成果目標與效益
- 八、其他

海洋委員會 114 年度 114 年-高雄市旗津海域安全維護計畫

補助計畫

工作計畫書

一、計畫構想與內容

高雄市旗津海域安全維護計畫為加強水域安全知識宣導及救生救難相關演練活動及配備，增加安全人員巡查等，爰申請本案計畫以維護遊客玩水安全，提升海域整體安全度，完善海域遊憩活動場地，與本計畫補助項目相符。

二、其他相關計畫及跨域整合說明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於旗津設有救生站，編制救生員 7 名、護理人員及播音員各 1 名，並有保全人力不定時巡查，屆時將配合本計畫，加強巡查頻率，以維遊客安全。

三、辦理期程及執行機關

自 114-01-01 至 114-11-30 執行機關：高雄市觀光局

四、實質計畫及推動方式

(一) 工作項目

| 工作項目 | 詳細執行內容說明 |
|------|----------|
|------|----------|

| | |
|-----------------|--|
| <p>水域安全知識宣導</p> | <p>預計於學生放暑假期間，安排2場宣導活動，於旗津豐收廣場上或配合當時本局活動時間，以透過現場教學輔具及主持人的海域知識介紹，讓參與民眾認識何謂離岸流、水域警告旗號的認識，更教導不慎溺水時的自救方式，並設置有獎徵答互動攤位，及邀請知名美食餐車合作，預估可宣導約5千人次。</p> |
| <p>救生救難演練活動</p> | <p>配合本局暑假活動期間，於沙灘上辦理開放海域戲水安全救生示範觀摩，活動內容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靜態(包含人員編組介紹、區域安全警示介紹、救生裝備介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人員編組安排：救生員徒手(with魚雷浮標)：兩組人員，一組兩位。 2. 動態(包含救生員徒手救援、魚雷浮標救援、救生板救援、SUP救援、橡皮艇(IRB)救援、水上摩托車救援)操作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救生員徒手救援：一組兩位，救生人員透過拋繩將落水民眾帶回岸上，溺者距離沙灘約10公尺。 (2)魚雷浮標救援：一組兩位，救生人員透過魚雷浮標演示將落水民眾帶回岸上，溺者距離沙灘約25公尺。 (3)救生板救援：一組兩位，救生人員利用救生板翻版技巧將落水民眾帶回岸上，溺者距離約35公尺。 (4)SUP救援：一組兩位，利用SUP翻版技巧將落水民眾帶回岸上，溺者距離約35公尺救援。 (5)橡皮艇(IRB)救援一組：一組三位，溺者距離約50公尺救援。 (6)水上摩托車救援一組：一組兩位，溺者距離約70公尺救援。 |
| <p>增設救生救難配備</p> | <p>補充魚雷浮標10支、蜂鳴器1組、攝影機1組、手持擴音器2個、哨子14支、蛙鞋7雙、告示旗50支、救生圈20個等。</p> |
| <p>安全巡查維護工作</p> | <p>增加巡查人力(或救生員)2名，巡查時間為5月至10月，每日中午11時至晚上7時，必要時配合假日及暑假期間時間調整，巡查範圍為</p> |

| | |
|--|--|
| | <p>旗津海域遊憩範圍，全長約 3.3 公里，巡視工具使用沙灘車，隨身攜帶哨子、魚雷浮標、拋繩袋，並配置無線電與救生站及旗津管理站連線，勸導遊客依規定範圍及種類從事水域遊憩活動，如遇緊急事故，除即刻拋出救生圈外，並立即通知救生站及消防局、海巡署等相關單位。</p> |
|--|--|

(二) 預計計畫時程

| 工作項目 | 預計完成日期 |
|----------|-----------------|
| 水域安全知識宣導 | 114 年 08 月 31 日 |
| 救生救難演練活動 | 114 年 08 月 31 日 |
| 增設救生救難配備 | 114 年 08 月 31 日 |
| 安全巡查維護工作 | 114 年 10 月 31 日 |

(三) 辦理方式說明

本案預計以標案方式，委託廠商辦理。

五、計畫執行進度與管考

(一) 預定時程及進度

| | | | | | | | | | | | | | |
|----------|----|---|---|---|---|---|---|---|---|---|----|----|----|
| | 月份 | | | | | | | | | | | | |
| 工作 項目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市政府提案）

| | | | | | | | | | | | |
|----------|--|--|--|------|------|------|------|------|------|--|--|
| 水域安全知識宣導 | | | | | | | 計畫執行 | | | | |
| 救生救難演練活動 | | | | | | | 計畫執行 | | | | |
| 增設救生救難配備 | | | | | | | 計畫執行 | | | | |
| 安全巡查維護工作 | | | | 計畫執行 | 計畫執行 | 計畫執行 | 計畫執行 | 計畫執行 | 計畫執行 | | |

（二）查核點說明

| 查核點編號 | 預定完成日期 | 查核內容 |
|-------|------------|-------------|
| 計畫執行 | 113年08月31日 | 宣導執行情形。 |
| 計畫執行 | 114年08月31日 | 演練執行情形。 |
| 計畫執行 | 114年08月31日 | 配備執行情形。 |
| 計畫執行 | 114年10月31日 | 安全巡查工作執行情形。 |

六、經費需求

（一）經費來源（縣市財力分級第3級）

| 單位 | 經費（千元） | 比例（%） |
|-------------|--------|--------|
| 海洋委員會(公務預算) | 1400 | 80.00% |
| 其他單位/(公務預算) | 0 | 0.00% |
| 地方執行單位配合款 | 350 | 20.00% |
| 民間投資 | 0 | 0.00% |
| 其他 | 0 | 0.00% |
| 總計 | 1750 | |

決議案（第5次定期大會－市政府提案）

（二）支用明細

單位：新臺幣(千

元)

| 第一級科目 | 第二級科目 | 海洋委員會 | 地方政府配合款 | 其他配合款 | 合計 | 費用編列說明 |
|-------|-------|-------|---------|-------|------|--------------------------------------|
| 業務費 | 委辦費 | 1400 | 0 | 0 | 1400 | 委託辦理「114年-高雄市旗津海域安全維護計畫」計畫，費用編列情形如下表 |
| | 委辦費 | 0 | 350 | 0 | 350 | 委託辦理「114年-高雄市旗津海域安全維護計畫」計畫，費用編列情形如下表 |
| 合計 | | 1400 | 350 | 0 | 1750 | |

委託辦理「114年-高雄市旗津海域安全維護計畫」計畫經費預估表 單

位：新臺幣(千元)

| 費用內容 | 單位 | 數量 | 單價 | 總價 | 費用編列說明 |
|----------|----|----|------|------|---|
| 水域安全知識宣導 | 式 | 1 | 150 | 150 | 設置有獎徵答互動攤位，並邀請知名美食餐車合作。 |
| 救生救難演練活動 | 式 | 1 | 150 | 150 | 開放海域戲水安全救生示範觀摩(包含動態及靜態)。 |
| 增設救生救難配備 | 式 | 1 | 150 | 150 | 新增救生救難等相關設備。 |
| 安全巡查維護工作 | 式 | 1 | 1300 | 1300 | 1. 巡查員(或救生員)薪資(含膳食、上衣、紅短褲、帽子等)(2名;140,000/月,共6個月)。 2. 相關裝備(如服裝、警示、通訊、攝影裝備、租用救生設備等) |
| 合計 | | | | 1750 | |

（三）預估自償率及實質收入

1、預估自償率：0%。

2、實質收入：0千元。

3、計算說明：

七、預定成果目標與效益

| 成果目標與效益 | 指標 | 目標年/值 | 說明 |
|---------|---------|-----------------|------------------------------------|
| 經濟性量化效益 | 增加之投資金額 | 10,000,000 元 | 預估增加餐飲及衝浪、立式划槳等水域遊憩設施業者投資。 |
| | 創造產業產值 | 0.75 億元 | 預估水域遊憩參與人次 100,000 人，每人消費 1,500 元。 |
| 其他可量化成果 | 旗津整體遊客 | 7,000,000 人 | 旗津遊客人數 |

| | | | |
|------|----------|------------|---|
| | 人數 | 次 | 112 年度約 600 萬人次，健全水域遊憩安全度，預估遊客人數逐步上升。 |
| | 水域遊憩參與人次 | 100,000 人次 | 目前旗津水域遊憩人數 1 年約 80,000 人，提升安全度後，可望增加遊憩人數。 |
| 不可量化 | 提升城市形象。 | | |

八、其他：依各提案計畫需求自行訂定

高雄市政府自 109 年 7 月 14 日公告本市旗津沿岸海域水域遊憩活動種類、範圍暨應遵守注意事項，長度約 3.3 公里，範圍區分為游泳區、非動力區及動力區，開放項目包括游泳、衝浪、獨木舟（輕艇）、立式划槳 SUP、風浪板、帆船等非動力項目及水上摩托車、滑水板（含拖曳傘、香蕉船、拖曳浮胎）、IRB 橡皮艇、重型帆船、遊艇活動等動力項目。